

# 清河县 2026 年中央和省级小麦“一喷三防”项目实施方案

## 一、项目概况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的通知》（冀财农〔2025〕10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省级粮油生产保障资金的通知》（冀财农〔2025〕111 号）、河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6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提前下达农业转移支付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冀农财发〔2026〕1 号）分别下达我县小麦“一喷三防”资金 113 万元、29.5 万元，按照“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植保方针，利用项目资金对全县 27.1 万亩冬小麦实施“一喷三防”，实现小麦病虫害防控、防灾增产的目标，努力夺取夏粮丰产丰收。

## 二、目标任务

按照“早谋划、早预警、早准备、早防治”的要求，通过在小麦中后期同时喷施病虫害防控药剂、叶面肥、生长调节剂等，实现全县 27.1 万亩冬小麦田“一喷三防”全覆盖，确保小麦“一喷三防”措施在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落实，统防统治覆盖率不低于 75%，小麦危害损失率不高于 4%，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 85%。

## 三、项目实施内容、资金支持方向和补助环节及标准

（一）实施内容。在全县冬小麦种植区域，通过同时喷施病虫害防控药剂与叶面肥、生长调节剂、免疫诱抗剂等，

实现小麦病虫害防控、防灾增产的目标。在开展防治作业时，要选择合规合法产品，严格按标签标注使用。

（二）支持方向。按照先实施后补助的原则，两笔资金统筹用于 27.1 万亩冬小麦“一喷三防”所需的药剂、叶面肥、生长调节剂、免疫诱抗剂等物化补助。

（三）补助对象。开展冬小麦“一喷三防”的专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农业服务主体、种植大户、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及农户。

（四）补助环节及标准。抓住小麦中后期及时组织实施“一喷三防”，统筹使用中央和省级资金，亩均补助不超过 5.26 元。

#### **四、保障措施**

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协调，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实施方案，确保完成小麦“一喷三防”绩效任务；强化病虫害监测，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开展技术指导，科学防控，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加强协调配合，加快资金支付进度，强化资金监管，确保做到专款专用，防止挤占、挪用；项目实施关键环节，适时组织开展指导检查，确保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效果；项目实施完成后，及时在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填报资金支付进度、绩效任务完成等情况。

附件：清河县 2026 年中央和省级小麦“一喷三防”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件

清河县 2026 年中央和省级小麦“一喷三防”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清河县 2026 年中央和省级小麦“一喷三防”项目				
省主管部门	省农业农村厅 省财政厅	专项实施期	一年		
市、县（市、区）财政部门	邢台市财政局 清河县财政局	市、县（市、区）主管部门	邢台市农业农村局 清河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中央补助		113		
	省级资金		29.5		
年度目标	通过使用项目资金，开展小麦“一喷三防”，实现小麦病虫害防控、防灾增产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小麦“一喷三防”面积（万亩）	≥27.1
			指标 2:	小麦“一喷三防”项目区统防统治覆盖率	≥75%
		质量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效果	延长灌浆、有效遏制病虫害流行暴发、增加粒重
		时效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项目：措施落实完成时限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项目：防病治虫增产效果	危害损失率≤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导服务对象满意度（%）	≥85%